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吳惠婷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3004
傳真：03-3362516
電子信箱：tyhwul212@tychb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心字第10500874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4(0087403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為落實酒癮戒治服務，請貴單位於服務民眾時，倘發現民眾有酒精成癮問題，請提供本市酒癮治療服務訊息並協助積極轉介至本局，另協助轉知訊息予所屬機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補助105年度酒癮治療服務方案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社區中酒精濫用與酒癮問題個案，接受適當之評估及完整戒癮治療，以改善其生活品質與家庭氛圍，爰積極推動此服務方案。
- 三、本市目前酒癮戒治醫療機構共5間，可依個案居住地區及就醫便利性進行轉介。
- 四、檢附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轉介單1份，供貴單位運用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大明醫院、大園敏盛醫院、中壢長榮醫院、仁祥醫院、懷寧醫院、宋俊宏婦幼醫院、居善醫院、承安醫院、秉坤婦幼醫院、振生醫院、祐民醫院、陽明醫院、新國民醫院、福太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、龍潭敏盛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、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、德仁醫院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、天成醫院、怡仁綜合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、敏盛綜合醫院、宏其醫療社團法人宏其婦幼醫院、桃新醫院、新永和醫院、長慎醫院、壠新醫院、華揚醫院、中美醫院、本市各區公所



A040300_體育保健科/28 16:20



121050088109 有附件

副本：電 2016-10-28 文
交 14:37:07 章



裝

訂

線

